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众安集团
ZHONG AN GROUP

众安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Zhong An Intelligent Living Servic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1)

- (1) 執行董事辭任；
- (2)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 及
- (3) 委任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辭任

众安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徐建穎女士（「**徐女士**」）已提出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自2025年6月17日起生效，以將更多時間投放於其個人事務上。於辭職後，徐女士亦自同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徐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徐女士在本公司任職期間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謝意。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於徐女士辭任後，本公司執行董事丁曙春女士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6月17日起生效。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吳志華先生（「**吳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6月17日起生效。

吳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吳先生，46歲，曾於2002年7月至2003年6月在浙江賓館有限公司任職。吳先生於2003年6月加入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69）及其附屬公司，並於2008年4月至2008年8月及2008年8月至2008年12月分別晉升為浙江綠升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的常務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彼亦於2009年1月至2011年2月、2011年2月至2014年11月、2014年12月至2018年3月以及2018年3月至2019年5月分別擔任綠城物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常務副總經理及董事長。吳先生於2010年1月至2014年3月擔任浙江綠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總經理，並於2013年2月至2013年9月擔任浙江綠城物業園區生活服務有限公

司的總經理。於2014年7月至2021年6月，吳先生擔任杭州市綠城職業培訓學校的校長。於2015年11月至2023年2月，吳先生擔任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69）的執行董事，期間於2018年3月至2021年6月擔任該公司行政總裁，並於2018年8月至2021年6月擔任該公司首席財務官。於2020年6月至2023年7月，吳先生擔任中奧到家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38）的非執行董事。於2021年2月至2023年6月，吳先生擔任綠城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長。自2024年4月起，吳先生一直擔任浙江綠榮智慧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長。

於2014年7月至2023年6月，吳先生曾擔任杭州市西湖區物業管理協會的會長。吳先生目前為西湖區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以及浙江幸福里公益基金會的副理事長。

吳先生於2002年6月畢業於位於中國杭州的浙江大學，取得旅遊管理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12月透過學習外部課程取得位於香港的香港理工大學的品質管理理學碩士學位。吳先生亦於2018年11月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23年6月取得日內瓦大學的應用金融高級專業研究博士學位。

根據本公司與吳先生訂立的委任函（「**委任函**」），(i)吳先生的任期為三年，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及(ii)任何一方均有權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函。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吳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吳先生獲委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有關吳先生的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吳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众安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主席
施中安

中華人民共和國，2025年6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施中安先生、孫志華先生、丁磊先生及丁曙春女士擔任執行董事；吳志華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及鍾創新先生、梁信軍先生及趙岩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